

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源汇分局 2024 年食 品安全检测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4-40

采购人：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源汇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骐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 二〇二四年五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2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5
第三章 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	18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项目商务技术要求	24
第五章 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25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25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58

第一章 磋商公告

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源汇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检测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源汇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检测服务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5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4-40
- 2、项目名称：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源汇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检测服务项目
-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 4、预算金额：856000.00 元；最高限价：856000.00 元。
- 5、采购需求：
 - 5.1 采购内容：2024 年食品安全抽检 1258 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 838 批次，餐饮食品 420 批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 5.2 服务质量：合格，符合行业标准。
 - 5.3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服务业
- 6、合同履行期限：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全部完成抽检任务和报告。
-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 8、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大型企业及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企业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3.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注：以下材料供应商无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只需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中的格式，供应商在成交后，应将上述要求由信用承诺函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采购人、代理机构核验，经核验无误后，由采河南骐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购人、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

- （1）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
- （4）近三个月内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
- （5）近三个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7）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的相关主体信用记录，供应商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 年 5 月 13 日 00 时 00 分至 2024 年 5 月 18 日 0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3. 方式：有意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完成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后，持 CA 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等，方可参加投标。凡未按本公告规定下载磋商文件的，投标无效。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前（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2. 地点：漯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漯河市市民之家五楼开标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到达市民之家五楼，并完成系统签到、磋商、解密及二次报价）。

六、公告期限

本项目磋商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发布。公告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现场电子开标”开标方式，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响应人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开标大厅（<https://ggzy.ds.j.luohe.gov.cn/bidweb/>）进行在线签到，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响应人需要抵达开标现场，由法人或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会议。

2、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供应商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

3、“企业注册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办理”请参考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相关说明。

4、代理费用的收取

收取方式：由中标单位支付，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支付，不接受现金结算。

收取标准：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豫招协【2023】002 号文和漯财购【2018】16 号文规定。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源汇分局

地 址：漯河市源汇区五一路 411 号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395-5607659

2.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骐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漯河市源汇区月湾湖东路与王屋山路交叉口南 100 米路东

联系方式：杨女士

联系电话：1990395702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女士

联系电话：19903957025

第二章 响应人须知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采购项目名称：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源汇分局 2024 年食品安全检测服务项目 1.2 采购项目编号：漯采磋商采购-2024-40 1.3 采购人名称：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源汇分局 1.4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骐骏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1.5 采购内容：2024 年食品安全抽检 1258 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 838 批次，餐饮食品 420 批次 1.6 合同履行期限：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全部完成抽检任务和报告。 1.8 服务地点：以采购人指定地点为准 1.9 服务质量：合格，符合行业标准 1.10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1.1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2	合格响应人：详见第一章磋商公告第“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投标报价及费用： 3.1 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3.2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参照发改价格【2015】299 号、豫招协【2023】002 号文和漯财购【2018】16 号文规定（服务招标）的规定，由成交人通过单位基本账户以转账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响应人如果需要，可以自行现场踏勘。
5	签字或盖章要求：商务标相应要求盖章处用 CA 锁进行电子签章。 授权委托书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应按要求签字或盖章。 响应文件除授权委托书外，应按照磋商文件中“磋商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要求，由响应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5 月 23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7	磋商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漯河市市民之家五楼开标室
8	评审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9	由磋商小组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并确定得分第一的为成交供应商
10	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11	签订合同：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个工作日内。
12	答疑：在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中“询问与质疑”栏目中提交，在距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
13	（1）宣布磋商纪律；（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响应人名称（3）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监标人等有关人员姓名；（4）进行现场 CA 解密（5）公布磋商控制价；（6）按照系统获取“已加密响应文件”的时间顺序进行开标，公布响应人名称、磋商报价、服务周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7）磋商结束。
14	项目最高限价为：856000.00 元 若响应人的投标总报价超过采购最高限价按无效标处理。
15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3 人，其中业主评委 1 名，经济评委 1 名、技术评委 1 名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除业主评委外，其他评委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6	成交公示：成交公示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漯河市政府采购网》、《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上公示，公示时间为 1 个工作日
17	解释：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响应人须知、评标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18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二）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三）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是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四）采购文件中未约定适用信用承诺的。 核实信用承诺函：采购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

	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19	其他：本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20	1.1.1.1.1.1 磋商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响应人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http://zfcg.lhjs.cn/）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市民之家 5 楼交易中心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招标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2. 采购代理机构不再现场售卖文件； 3.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响应人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ggzy.ds.j.luohe.gov.cn/）“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4.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ds.j.luohe.gov.cn/n/）”的“登陆”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5. 招标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ds.j.luohe.gov.cn/）”上的“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招标文件下载。 6. 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13939506901 1.1.1.1.1.2 10.3.2 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2. 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投标单位上传的已加密响应文件，投标单位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未加密响应文件，由招标代理现场导入到开评标系统，投标单位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光盘或 U 盘损坏，导致不能现场导入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 在编制响应文件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招标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为准进行响应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4. 响应人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评标委员会无法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且响应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5. 响应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其投标。 6. 投标单位使用投标编制工具中的打印功能将最后一次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投标单位最终投标报价文件）无水印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7. 【响应人必须刻录由投标编制工具生成的响应文件电子版——文件格式为“*. 未加密响应文件”和“*. 已加密响应文件”，该电子响应文件的光盘或 U 盘，

作为响应文件重要组成部分。

8. 响应人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9. 所有响应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10. 【如果出现需要现场导入“*.未加密响应文件”，则出现以下情况按照零分处理：

投标单位提供遭恶意破坏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或 U 盘；

投标单位提供无该工程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光盘或 U 盘；

投标单位提供与本项目不符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或 U 盘；

投标单位提供无法读取或者其他异常情况的光盘或 U 盘；

11.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响应人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响应文件，由响应人负责。

因目前电子招投标系统刚刚上线使用，由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无法开标或评标的，可以书面响应文件进行开评标。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 本工程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响应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2. 电子版招标文件的发放。电子版招标文件直接在漯河市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招标文件内容含招标文件（包括工程量清单）、工程图纸及其他有关资料、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3.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响应文件均采取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响应人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响应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响应文件”；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响应人名称）.响应文件》，响应人另外可拷贝一份到 U 盘或者光盘备份。

（2）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包括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响应人对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对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证书、资料按要求上传到指定位置。响应人应按响应人须知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要求编制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4.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交易模式，故响应人特别说明如下：

4.1 远程开标项目的时间均以国家授时中心发布的时间为准。

4.2 本项目磋商文件和磋商文件必须使用经测试过的专用工具软件编制，并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完成投标过程。响应人响应文件的编制和递交，应依照磋商文件的规定进行。如未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制、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将可能导致无效标，其后果由响应人自负。投标专用工具的开发商可根据响应人要求，提供必要的培训和技术支持。

4.3 响应人通过网上招投标平台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为评审依据，响应人使用工具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二个文件，一个是已加密响应文件，用于上传到网上；另一个即为未加密响应文件，作为备用响应文件（仅在技术人员确认为非响应人原

因导致远程解密失败时使用)。开标当日,响应人不必要抵达开标现场,可在任意地点通过不见面交易系统参加开标会议,并根据需要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与采购人进行互动交流、澄清、提疑以及文件传送等活动。

4.4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响应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不见面交易系统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根据操作手册(请在下载中心进行下载)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

4.5 未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响应人将无法进行解密、唱标、确认开标、评审结果查看等操作,并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4.6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响应人名单并展示投标保证金递交匹配情况,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响应文件解密的指令,响应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解密(投标人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响应人解密限定在开标当__时__分之之前完成。因响应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响应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4.7 若响应人已申请多把 CA 锁,请注意使用差别,确保制作上传加密响应文件和开标解密时使用的 CA 锁是一致的,否则造成解密失败的,由响应人负责。

4.8 响应文件唱标结束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确认开标的指令,响应人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远程确认开标(投标人远程确认开标方法详见操作手册),响应人确认开标限定在倒计时发起后____分钟之内在线签章确认开标。因响应人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CA 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确认等自身原因,导致响应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确认开标的,视为响应人放弃投标;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招投标平台发生故障等,导致无法按时完成确认开标操作或开、评标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相应延迟确认开标时间或调整开、评标时间。

4.9 开评标全过程中,各响应人参与远程交互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始终为同一个人,中途不得更换,在解密、唱标、确认开标、提疑、传送文件等特殊情况下需要交互时,响应人一端参与交互的人员将均被视为是响应人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响应人不得以不承认交互人员的资格或身份等为借口抵赖推脱,响应人自行承担随意更换人员所导致的一切后果。

4.10 为顺利实现本项目开评标的远程交互,建议响应人配置的硬件设施有:高配置电脑、高速稳定的网络、电源(不间断)、CA 锁、音视频设备(耳麦、话筒、高清摄像头、音响)等;建议响应人具备的软件设施有:IE 浏览器(版本必须为 11 及以上),品茗驱动 1.3 版本(可到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下载 <http://ggzy.ds.j.luohe.gov.cn/>)。为保证交互效果,建议响应人选择封闭安静的地点参与远程交互。因响应人自身软硬件配备不齐全或发生故障等问题而导致在交互过程中出现不稳定或中断等情况的,由响应人自身承担一切后果。

4.11 响应人的响应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证书等内容,必须已经在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了上传登记。未在企业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审依据。响应人应及时对企业信息库的相关内容

	进行补充、更新。响应文件“其他材料”中仅可上传企业信息库无法上传入库的资料（扫描件）。响应单位将应当在企业信息库中维护的信息传入响应文件“其他材料”中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可，导致无效标的，责任自负。 4.12 响应单位应充分考虑到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在响应文件编制完成后尽早完成上传。 本采购项目如有未列明事项、条款，按国家及地方现行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执行，有关电子招标投标过程流程的，同时应参考《电子招标投标办法》的有关规定。
--	---

1. 投标邀请

本项目为国内磋商招标，报名条件见“第一章 磋商公告”。

2.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2.1 供应商 应按照“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的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2.2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投标人应按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应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https://ggzy.ds.j.luohe.gov.cn/zfcg>）上传电子磋商文件前按要求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

2.3 单位盖章：供应商应按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编制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响应文件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应按要求加盖电子签章。

2.4 其他人员签字或盖章（如有）：现实行电子评标，为减轻供应商投标成本，不再单独给供应商办理其他人员的 CA 锁，故其他人员无法进行电子签章，其他有关人员签字或盖章应将签字或盖章页码签字或盖章后扫描替换该页，其他有关人员应当签字或盖章而供应商电子磋商文件没有该人员签字或盖章扫描件时，磋商文件无效。

3. 供应商资格要求等证明材料

本项目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前请将资料上传至“漯河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企业信息库中，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供应商资格进行审查。

4. 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4.1 本次采购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应为采购截止日当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响应文件应注明所供产品的“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4.2 同等条件下，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如所供产品有环保要求，应符合相关环保法律要求。

4.3 信息安全产品须通过国家信息安全认证中心认证，计算机产品须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

4.4 依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文件要求，本项目不允许进口产品参加。

4.5 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货物）：

4.5.1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4.5.2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的对象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供应商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2）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4.5.3 磋商文件允许联合体投标时，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4.5.4 本次政府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的界定依据（未按要求提供相关资料的，不享受价格扣除扶持政策）：

（1）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应按附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扶持政策。联合体各方均应按附件格式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4.6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7 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4.7.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4.7.2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在本次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5.1 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5.1.1 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磋商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5.1.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服务周期、磋商有效期、采购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5.1.3 响应文件应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不能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需改动，应将已网上递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撤回修改电子投标文件后重新网上递交。

5.2 磋商报价

5.2.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文件提供的项目采购内容及最高限价等内容编制响应文件，供应商所投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

价。

5.2.2 供应商的磋商报价均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税金、风险等所有伴随的其他费用。

5.2.3 磋商小组应要求通过符合性审查的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未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视为放弃磋商。

5.2.4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投标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磋商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2.5 供应商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价、最高限价。

5.2.6 供应商所投报价应以最终报价为准，最终报价不得高于投标报价（第一轮报价）。

5.3 响应文件的递交

网上递交：供应商应当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将已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并确定已加密响应文件保存上传成功。逾期未完成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拒收。

6. 采购资金的支付方式

支付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7. 磋商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8. 踏勘现场

1. 采购人不组织，由供应商自行踏勘；
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9. 供应商信用查询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渠道查询企业信用记录的网页截图并加盖投

标人公章，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本次招投标活动（查询截止时点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一个小时）；

10.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磋商工作由磋商小组独立进行，磋商小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其中采购人代表人数不超过评标委员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总人数不少于 3 人的单数。

本项目磋商小组共 5 人（其中业主评委 1 人，评标专家 4 人，其中经济评委 1 人，技术评委 3 人），除业主评委外，所有专家评委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采购人未委托采购人代表参加评标会议的，所有专家评委均在河南省政府采购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1.1 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纪律；（2）宣布开标有关人员姓名；（3）公布供应商名称；（4）供应商现场解密其响应文件；（5）公布磋商控制价；（6）按照系统获取“已加密响应文件”的时间顺序进行开标，公布响应人名称、磋商报价、服务周期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7）磋商结束。

11.2 核实信用承诺函

采购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11.3 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注意事项

11.3.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 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首先需在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https://ggzy.ds.j.luohe.gov.cn/zfcg>）中进行企业注册并进行 CA 锁绑定（未有 CA 锁的请到交易中心一楼大厅办理申请 CA 锁事宜）；然后方可登陆该系统参与项目下载磋商文件等业务操作，未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的业务操作行为一律无效；

2. 招标代理机构不再现场售卖标书；

3. 漯河市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手册请各供应商自行前往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http://ggzy.ds.j.luohe.gov.cn/>)“下载中心”下载即可。

4. 企业注册入库：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ds.j.luohe.gov.cn/>)”的“登录”按钮进入“漯河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点击页面下方的“企业注册”进行企业信息登记入库，具体操作详见“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下载中心”的操作手册，企业注册不需要进行现场审核。

5. 竞争性磋商文件下载：点击“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ggzy.ds.j.luohe.gov.cn/>)”的“登录”按钮进入“政府采购交易平台”，进入该平台后即可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在公告下方进行磋商文件下载。

6.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0395-2961908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901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6152 平台技术服务电话：13939509206

11.3.2 电子评标其他条款

1. 本项目实施电子评标；

2. 开标现场因网络、系统等不可抗力原因导致开评标系统未下载获取到供应商上传的已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提供密封完整的未加密响应文件，由招标代理现场导入到开评标系统，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提供的光盘或 U 盘损坏，导致不能现场导入响应文件，评标委员会应当否决其投标。

3. 在编制响应文件时，以招标人最后发出的电子磋商文件和变更通知提供的货物清单为准进行响应文件编制，未按照要求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4. 供应商在投标前应自行检查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磋商小组无法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且响应文件不计入评标基准价计算及商务标的评审。

5. 响应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或预算软件加密锁编号（包括盗版软件）一致的，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投标。

6. 供应商使用投标编制工具中的打印功能将最后一次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内容（供应商最终投标报价文件）（商务标每一页报表均会随机自动附带该工程项目的水印码），无水印码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7. 供应商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8. 所有响应文件（含电子文档打印出的书面报表）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均按格式中规定盖章或签字，未按规定盖章或签字，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投标。

9. 如果出现需要现场导入“*. 未加密响应文件”，则出现以下情况按照零分处理：

供应商提供遭恶意破坏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或 U 盘；

供应商提供无该工程电子响应文件内容光盘或 U 盘；

供应商提供与本项目不符的电子响应文件光盘或 U 盘；

供应商提供无法读取或者其他异常情况的光盘或 U 盘；

11. 3. 3 电子响应文件制作及书面响应文件打印说明和相关规定（适用于电子招投标）

1. 本工程实行电子招投标，电子响应文件将采用 CA 加密。

2. 电子版磋商文件的发放。电子版磋商文件直接在漯河市工程建设电子交易系统上下载。磋商文件内容含磋商文件及其附件、投标工具安装程序、操作手册、注意事项。

3. 电子响应文件的制作。

（1）本项目实行电子招投标，即全部响应文件均采取电子化编制和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将编制完成后的全部响应文件导入投标工具（若含技术标、资信标的也应编制完成后导入投标工具），检查并填写好相应信息，并且用 CA 锁对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检查无问题后生成“响应文件”，然后按磋商文件要求在投标工具中打印；最后将该版本投标工具生成的《YYYY（供应商名称）. 响应文件》，供应商另外可拷贝一份到 U 盘或者光盘备份。

（2）响应文件电子文档包括响应文件的所有内容，供应商对磋商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的相应报表进行电子签章，对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证书、资料按要求上传到指定位置。供应商按响应人须知要求将全部响应文件上传到投标工具。供应商应按响应人须知要求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未按要求编制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投标。

12. 注意事项：

关于 CA 锁 PIN 码的，就是 CA 的个人识别密码，用来保护自己的 CA 不被他人使用，投标过程中如果输入 pin 码过多，导致当前 CA 锁被锁定，由于 pin 码的再次开通 CA

公司需要一定时间，开标过程中由于供应商自己忘记 pin 码而导致 CA 锁被锁定无法导入电子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负责。

第三章 磋商办法（综合评分法）

第一部分：评标办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总分为 100 分（详见第二部分）。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按照评分办法，统一认定响应人的硬指标分值；再加上评委个人评判分值，得出每个评委对响应人的评标分数。响应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

一、评审原则

1.1 本次招标评审遵循公开透明、公平竞争、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评审小组成员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评审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并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1.2 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1-3 名以上中标候选人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3 评审报告应当由评审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评审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二、初步审查

1. 资格审查方法：合格制

项目名称：	
投标人：	
资格审查内容	审查标准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第二条“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信用承诺函格式详见响应文件格式中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注：供应商需将资格审查证明材料在“漯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企业信息库中进行上传登记以便代理机构查询核实，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或响应文件内复印件与所提供证明材料不一致者视为未通过资格审查。	

2. 符合性评审（以实际生成的电子表格为准）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响应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名称或其他相关证明文件名称一致
响应函签字盖章	按照“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要求进行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内容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合同履行期限	2024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全部完成抽检任务和报告。
服务质量	合格，符合行业标准
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响应有效期	60 日历天（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磋商报价	低于最高限价，且报价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不存在实质性不响应响应文件的其他条款

三、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 3.1 未通过资格评审、形式评审或响应性评审的响应人，其响应文件无效。
- 3.2 响应人未按照采购人最后发出的电子采购文件编制响应文件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磋商响应。
- 3.3 响应人在提交响应文件前应自行检查电子响应文件的有效性，由于个人保管或使用 CA 锁不当而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或者解密失败，造成磋商小组无法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评

审的，磋商小组可以否决其磋商响应。

3.4 响应文件中发现硬盘序列号一致的，磋商小组有权否决其磋商响应。

3.5 响应人提供的电子响应文件没有使用本工程规定的投标制作软件（投标制作工具中心网站下载）编制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磋商响应。

3.6 其他响应人有违法违规、串通投标行为的，磋商小组应当否决其磋商响应。

3.7 响应人的磋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人，磋商小组认为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低于企业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响应人作出说明，磋商小组认为其说明不合理或不成立的，有权否决其磋商响应。

第二部分：评标标准

序号	评分因素	评分细则
磋商报价	磋商报价（10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供应商磋商报价）×10 1. 有效供应商是指通过符合性审查，未被废除投标资格的供应商； 2. 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a. 响应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且所投标的产品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则给予该产品报价 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b.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规定，本项目对监狱企业作为响应人所提供的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c.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本项目对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作为响应人所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生产的产品价格给予 10%的扣除。 d. 根据《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本项目对投标人所投产品有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注：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库〔2019〕19 号文）的产品报价给予 1%的扣除。 e.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境保护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的通知》（财库〔2006〕90 号）、《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规定，本项目对投标人所投产品有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注：该环境标志产品政

		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库〔2019〕18 号文）的产品报价给予 1%的扣除。 注：同一响应人，小微企业产品、监狱企业产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评标价=最后报价-所投小微（监狱/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产品报价合计*10%-所投节能产品报价合计*1%-所投环境标志产品报价合计*1% 评标委员会认为响应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响应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响应人的报价低于所有有效报价平均值的 85% 的，投标单位则需提供三个相同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合同、发票、验收报告、响应人拟派项目机构人员近 12 个月连续缴纳社保证明等原件，且做出合理解释说明。（在投标过程中投标单位须提供上述材料和合理解释说明，提供不出所需材料的则认为解释说明无效，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技术部分 (60 分)	实验室场地及样品储存条件（8 分）	1、实验室建筑面积≥1000 平方米，得 4 分；800 平方米≤实验室建筑面积<1000 平方米，得 3 分，小于 800 平方米得 1 分。实验室具有格局合理的微生物检验区和理化检验区。（提供与资质证书一致的场地所有权/使用权证明原件，响应文件中附复印件、场地平面图、分区说明及现场照片，否则不得分） 2、具有不少于 10 台冷藏或冷冻样品存储设备，或不小于 15m³ 专业冷库的得 2 分；每超过 10 台冷藏或冷冻样品存储设备，或专业冷库面积每超过 10 立方米的，加 1 分；最多得 4 分。（响应文件附存储设备购置发票复印件或冷库施工合同复印件，否则不得分）
	仪器设备及抽样工具情况（22 分）	1、具备相关的检测设备：HPLC（高效液相色谱仪）、GC（气相色谱仪）、AAS（原子吸收光谱仪）、AFS（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可见分光光度计、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酶标仪、微波消解仪（或同功能设备）、旋转蒸发仪、自动电位滴定仪、GC/MS（气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LC-MS（液相色谱串联质谱联用仪器）、LC-AFS（液相色谱-原子荧光联用仪）、IC-PMS（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以上设备每具备一种得 1 分，最高得 8 分。 2、拥有食品安全监督抽检和风险监测工作要求的抽样设备和特殊运输设备等： （1）配备常温抽样车辆，每有一辆的得 1 分，最高得 5 分，同时配有车载冰箱的加 1 分；此项满分 6 分。 （2）拥有与承担任务相适应的抽样设备≥5 套，得 5 分，每增加一套加 1 分，5 套（不含）以下按实际套数得分，每套 1 分，本项满分 8 分。（抽样设备应包括安卓系统下平板电脑或智能手机等移动类抽样终端设备和移动便携式打印机）。 注：仪器设备提供购买发票或其他有效证件、检定校准证书（前处理设备不需要）；车辆提供行驶证、购车发票或车辆租赁合同，车载冰箱提供购买发票及实物照片证明材料

	服务方案 (30 分)	1、 管理制度 (6 分) 有完善的食品安全检测制度、抽样管理制度、接收样品及入库存放制度、抽样不规范样品的处置制度、检验结论报送制度、责任追究制度、检验档案管理制度等管理制度，优秀得 6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2、检测技术实施方案 (5 分) 响应人针对本项目提供合理的检测技术及实施方案，明确阐述针对本项目的技术服务工作方法和项目管理制度，方法中明确成立专门项目组、抽样实施管理细则、检验实施细则、结果专报机制、客户回访、档案管理机制及应急处置机制等，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3、技术服务流程 (5 分) 响应人明确技术服务工作流程，流程设置合理，分工明确，每个工作流程有细致说明及相关责任人员等；响应人明确技术服务工作要点，包括抽样工作要点、检测工作要点等内容，明确工作难点。工作要点和难点分析合理，符合实际等，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4、沟通方案 (5 分) 响应人提供为良好履行本项目设计的沟通服务方案，磋商小组根据方案的合理有效性和相关保障措施等内容，综合评定打分。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5、抽检品控措施 (5 分) 针对抽检工作满足 24 小时抽样并能保证检验样品能在最科学合理的时间送到实验室的措施和技术力量，确保检验样品在运输过程中不会受到污染的措施和技术力量，确保检测数据真实有效、科学客观的措施和技术力量。优秀得 5 分；良好得 3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6、培训及数据分析 (4 分) 响应人提供对抽样人员进行食品安全法律、法规、规章和食品安全标准等相关规定的培训情况，响应人协助采购人提供食品安全抽检、企业相关人员培训和结果分析等相关服务，优秀得 4 分；良好得 2 分；一般得 1 分。没有不得分。
商务部分 (30 分)	人员配备 (14 分)	1、响应人每提供一名与食品检测相关的副高级或高级职称人员得 3 分，每提供一名与食品检测相关的中级职称人员得 1 分；以上最高得 6 分； 2、具有与检验工作相匹配的食品检验工作人员数量：符合要求的人员数量 ≥ 15 人，得 6 分；10 (含) -15 人得 3 分；10 人以下不得分。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3、响应人组建经过专业培训的抽样队伍并且抽样人员 ≥ 10 人得 2 分，10 人 (不含) 以下得 1 分；以上人员提供近期社保缴费证明或双方劳动关系的相关证明资

		料。 (中级和高级职称人员不得重复,须提供以上人员的职称证,近 3 个月社保缴纳证明,退休人员需提供退休返聘证书,响应文件中附相关复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业绩 (8 分)	提供本单位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以来承担过政府部门组织的食品监督抽检或风险监测工作的,每份业绩得 2 分,最高得 8 分;未提供不得分(需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并加盖响应人公章,作为得分依据,同一年度同一单位合同只计算一次)
	企业综合实力(8 分)	1、响应人取得 CMA 认证,具有相应检测能力的得 2 分; 2、响应人取得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 CATL 资质证书或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 CATL 资质证书的得 2 分; 3、响应人具有 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证书得 2 分。 4、响应人信用等级评为 AAA 级的得 2 分,信用等级评为 AA 级的得 1 分,信用等级为 A 级的得 0.5 分。 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以上证书扫描件或影印件或网站截图等,未提供或提供不全的不得分。
注: 1. 本招标文件采取综合评分法,最低价不作为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唯一依据。 2. 响应人的磋商报价应当包含所有可能产生的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费用。		

第四章 采购需求及项目商务技术要求

- 1、采购标的物全面满足采购人实际要求；
- 2、采购标的：2024年食品安全抽检1258批次，其中食用农产品838批次，餐饮食品420批次（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磋商文件）。
- 3、项目执行支持中小微企业(含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政策，强制优化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 4、合同履行期限：2024年12月31日之前全部完成抽检任务和报告。
- 6、服务质量：合格，符合行业标准
- 7、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8、付款支付办法：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 9、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 10、本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服务业；
- 11、由采购人组织相关部门人员根据相关标准进行组织验收；
- 12、采购具体要求见第五章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 13、本次采购货物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要按照《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规定执行包装需求标准。

第五章 项目商务条件及技术参数

序号	食品大类（一级）	食品亚类（二级）	食品品种（三级）	食品细类（四级）	风险等级	检验项目
1	食用农产品	畜禽肉及副产品	畜肉	牛肉	高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土霉素、地塞米松、林可霉素、倍他米松、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猪肉	高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喹乙醇、恩诺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地塞米松、甲硝唑、氯丙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羊肉	高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环丙氨嗪、林可霉素、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其他畜肉	高	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氧氟沙星、恩诺沙星
			禽肉	鸡肉	高	挥发性盐基氮、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培氟沙星、恩诺沙星、沙拉沙星、替米考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甲硝唑、尼卡巴嗪、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鸭肉	高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氟苯尼考、多西环素、甲硝唑、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其他禽肉	高	呋喃唑酮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多西环素、甲硝唑、环丙氨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畜副产品	猪肝	高	镉(以Cd计)、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多西环素、氯丙嗪、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牛肝	高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
				羊肝	高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磺胺类(总量)、环丙氨嗪
				猪肾	高	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
				牛肾	高	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恩诺沙星
				羊肾	高	镉(以Cd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环丙氨嗪
				其他畜副产品	高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克伦特罗、莱克多巴胺、沙丁胺醇、氧氟沙星、诺氟沙星、磺胺类(总量)

			禽副产品	鸡肝	高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恩诺沙星、环丙氨嗪
				其他禽副产品	高	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恩诺沙星、环丙氨嗪
		蔬菜	豆芽	豆芽	较高	铅(以Pb计)、4-氯苯氧乙酸钠(以4-氯苯氧乙酸计)、6-苄基腺嘌呤(6-BA)、亚硫酸盐(以SO2计)、总汞(以Hg计)
			鲜食用菌	鲜食用菌	较高	镉(以Cd计)、百菌清、除虫脲、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
			鳞茎类蔬菜	韭菜	较高	铅(以Pb计)、镉(以Cd计)、阿维菌素、敌敌畏、毒死蜱、多菌灵、二甲戊灵、氟虫腈、腐霉利、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三唑磷、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葱	较高	铅(以Pb计)、镉(以Cd计)、丙环唑、毒死蜱、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噻虫嗪、三唑磷、水胺硫磷、戊唑醇、氧乐果
			芸薹属类蔬菜	结球甘蓝	较高	毒死蜱、甲胺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灭线磷、噻虫嗪、三唑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菜薹	较高	镉(以Cd计)、吡虫啉、啉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拌磷、联苯菊酯
			叶菜类蔬菜	菠菜	较高	铅(以Pb计)、镉(以Cd计)、铬(以Cr计)、阿维菌素、毒死蜱、氟虫腈、腐霉利、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拌磷、克百威、乐果、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大白菜	较高	镉(以Cd计)、阿维菌素、吡虫啉、啉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普通白菜(小白菜、小油菜、青菜)	较高	镉(以Cd计)、阿维菌素、吡虫啉、啉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基异柳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芹菜	较高	铅(以Pb计)、镉(以Cd计)、阿维菌素、百菌清、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二甲戊灵、氟虫腈、甲拌磷、甲基异柳磷、腈菌唑、克百威、乐果、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噻虫嗪、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辛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油麦菜	较高	阿维菌素、吡虫啉、啉虫脒、毒死蜱、氟虫腈、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腈菌唑、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灭多威、噻虫嗪、三氯杀螨醇、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茄果类蔬菜	茄子	较高	铅(以Pb计)、镉(以Cd计)、吡唑醚菌酯、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噻虫胺、噻虫嗪、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辣椒	较高	铅(以Pb计)、镉(以Cd计)、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敌敌畏、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克百威、乐果、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噻虫嗪、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甜椒	较高	镉(以Cd计)、阿维菌素、倍硫磷、吡虫啉、吡唑醚菌酯、毒死蜱、氟虫腈、克百威、噻虫胺、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
				番茄	较高	铅(以Pb计)、镉(以Cd计)、吡唑醚菌酯、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瓜类蔬菜	黄瓜	较高	阿维菌素、哒螨灵、敌敌畏、毒死蜱、腐霉利、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拌磷、克百威、乐果、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乙螨唑、乙酰甲胺磷、异丙威
			豆类蔬菜	豇豆	较高	阿维菌素、倍硫磷、啶虫脒、毒死蜱、氟虫腈、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异柳磷、克百威、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灭多威、灭蝇胺、噻虫胺、噻虫嗪、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菜豆	较高	吡虫啉、毒死蜱、多菌灵、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甲胺磷、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灭蝇胺、噻虫胺、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食夹豌豆	较高	吡唑醚菌酯、毒死蜱、多菌灵、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灭蝇胺、噻虫胺、噻虫嗪、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根茎类和薯芋类蔬菜	山药	较高	铅(以Pb计)、毒死蜱、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涕灭威
				萝卜	较高	铅(以Pb计)、毒死蜱、甲胺磷、甲拌磷、甲基对硫磷、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嗪、水胺硫磷、氧乐果
				胡萝卜	较高	铅(以Pb计)、毒死蜱、氟虫腈、甲拌磷、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噻虫胺、乙酰甲胺磷
				姜	较高	铅(以Pb计)、镉(以Cd计)、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六六六、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噻虫胺、噻虫嗪、氧乐果、二氧化硫残留量
		水产品	淡水产品	淡水鱼	高	挥发性盐基氮、镉(以Cd计)、多氯联苯、孔雀石绿、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甲氧苄啶、甲硝唑、地西泮、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培氟沙星

				淡水虾	高	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诺氟沙星
				淡水蟹	高	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呋喃唑酮代谢物、氧氟沙星
			海水产品	海水鱼	高	挥发性盐基氮、组胺、镉(以Cd计)、多氯联苯、孔雀石绿、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甲氧苄啶、甲硝唑、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氧氟沙星、培氟沙星、诺氟沙星
				海水虾	高	挥发性盐基氮、镉(以Cd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孔雀石绿、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诺氟沙星
				海水蟹	高	挥发性盐基氮、镉(以Cd计)、二氧化硫残留量、孔雀石绿、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它酮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土霉素/金霉素/四环素(组合含量)、磺胺类(总量)、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诺氟沙星
			贝类	贝类	高	镉(以Cd计)、无机砷(以As计)、多氯联苯、孔雀石绿、氯霉素、氟苯尼考、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氧氟沙星、

						五氯酚酸钠(以五氯酚计)
			其他水产品	其他水产品	高	镉(以Cd计)、孔雀石绿、氯霉素、呋喃唑酮代谢物、呋喃西林代谢物、呋喃妥因代谢物、恩诺沙星、磺胺类(总量)、氟苯尼考、甲硝唑、氧氟沙星、诺氟沙星
		水果类	仁果类水果	苹果	高	敌敌畏、啉虫脒、毒死蜱、甲拌磷、克百威、氧乐果、三氯杀螨醇
				梨	高	吡虫啉、敌敌畏、毒死蜱、多菌灵、克百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氧乐果、水胺硫磷、苯醚甲环唑、咪鲜胺和咪鲜胺锰盐、噻虫嗪、乙螨唑
			核果类水果	枣	高	多菌灵、氟虫腈、氰戊菊酯和S-氰戊菊酯、氧乐果、糖精钠(以糖精计)
				桃	高	苯醚甲环唑、敌敌畏、多菌灵、氟硅唑、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溴氰菊酯、吡虫啉
				油桃	高	多菌灵、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敌敌畏、苯醚甲环唑、噻虫胺
			柑橘类水果	柑、橘	高	苯醚甲环唑、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氯唑磷、三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甲拌磷、2,4-滴和2,4-滴钠盐、狄氏剂、毒死蜱、杀扑磷
				柚	高	水胺硫磷、联苯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氯唑磷、多菌灵、克百威
				柠檬	高	多菌灵、克百威、联苯菊酯、水胺硫磷、乙螨唑、氯唑磷

				橙	高	丙溴磷、克百威、联苯菊酯、三唑磷、杀扑磷、水胺硫磷、氧乐果、2,4-滴和2,4-滴钠盐、苯醚甲环唑、狄氏剂、氯唑磷
			浆果和其他 小型水果	葡萄	高	苯醚甲环唑、己唑醇、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氧乐果、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氟虫腈、氯吡脘、联苯菊酯
				草莓	高	阿维菌素、敌敌畏、多菌灵、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戊菌唑、吡虫啉、乙酰甲胺磷
				猕猴桃	高	敌敌畏、多菌灵、氯吡脘、氧乐果
				桑葚	高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多菌灵
			热带和亚热 带水果	香蕉	高	苯醚甲环唑、吡唑醚菌酯、多菌灵、氟虫腈、甲拌磷、腈苯唑、吡虫啉、噻虫胺、噻虫嗪、氟环唑、联苯菊酯、烯唑醇、百菌清、噻唑膦、狄氏剂
				芒果	高	苯醚甲环唑、多菌灵、戊唑醇、氧乐果、吡唑醚菌酯、噻虫胺、乙酰甲胺磷、吡虫啉、噻虫嗪、噻嗪酮
				火龙果	高	氟虫腈、甲胺磷、克百威、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荔枝	高	多菌灵、氧乐果、毒死蜱、苯醚甲环唑、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吡唑醚菌酯、除虫脲、氰霜唑、氟吗啉
				杨梅	高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三氯蔗糖
				龙眼	高	二氧化硫残留量、克百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氧乐果
				橄榄	高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三氯蔗糖、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敌敌畏、氧乐果
				番木瓜	高	噻虫胺、噻虫嗪、乙酰甲胺磷
		瓜果类水果	西瓜	高	克百威、噻虫嗪、氧乐果、乙酰甲胺磷、苯醚甲环唑	
			甜瓜类	高	克百威、烯酰吗啉、氧乐果、乙酰甲胺磷	
		鲜蛋	鲜蛋	鸡蛋	高	甲硝唑、地美硝唑、呋喃唑酮代谢物、氟虫腈、氯霉素、氟苯尼考、甲砒霉素、恩诺沙星、氧氟沙星、沙拉沙星、甲氧苄啶、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地克珠利、托曲珠利

				其他禽蛋	高	呋喃唑酮代谢物、磺胺类(总量)、多西环素
		豆类	豆类	豆类	一般	铅(以Pb计)、铬(以Cr计)、赭曲霉毒素A、吡虫啉、环丙唑醇
		生干坚果与 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与 籽类食品	生干坚果	一般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吡虫啉
				生干籽类	一般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铅(以Pb计)、镉(以Cd计)、黄曲霉毒素B1、噻虫嗪
2	餐饮食品	米面及其制 品(自制)	小麦粉制品 (自制)	馒头花卷(自 制)	一般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包子(自制)	一般	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糖精钠(以糖精计)、 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甜蜜素(以环己基氨基磺酸计)
				油饼油条(自 制)	较高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A1计)
		肉制品(自 制)	熟肉制品(自 制)	肉冻、皮冻 (自制)	高	铬(以Cr计)
				熏烧烤肉类 (自制)	较高	N-二甲基亚硝胺、苯并[a]芘、铅(以Pb计)

		调味料(自制)	调味料(自制)	火锅麻辣烫底料（自制）	较高	罂粟碱、吗啡、可待因、那可丁
		水产制品(自制)	预制水产制品(自制)	生食动物性水产品（自制）	较高	铝的残留量(以即食海蜇中A1计)
		坚果及籽类食品(自制)	坚果及籽类食品(自制)	花生制品（自制）	高	黄曲霉毒素B1、苯甲酸及其钠盐(以苯甲酸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
	餐饮具		复用餐饮具	复用餐饮具（餐馆自行消毒）	较高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复用餐饮具（集中清洗消毒服务单位消毒）	较高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以十二烷基苯磺酸钠计)、大肠菌群
		焙烤食品（自制）	焙烤食品（自制）	糕点（自制）	一般	酸价(以脂肪计)(KOH)、过氧化值(以脂肪计)、山梨酸及其钾盐(以山梨酸计)、脱氢乙酸及其钠盐(以脱氢乙酸计)、防腐剂混合使用时各自用量占其最大使用量的比例之和、铝的残留量(干样品，以A1计)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自	食用油、油脂及其制品（自	煎炸过程用油	较高	极性组分、酸价(以脂肪计)(KOH)

		制)	制)			
		淀粉制品(自制)	粉丝粉条(自制)	粉丝粉条(自制)	较高	铝的残留量(干样品, 以A1计)

第六章 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磋商响应文件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磋商报价明细表
- 五、资格审查资料
- 六、实施方案
- 七、服务承诺
- 八、承诺书
- 九、其他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1. 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

我们收到了项目编号为_____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
（项目名称）_____采购磋商活动并响应，我们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1、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条款和要求，以磋商报价为：_____（大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服务质量：_____ 参加磋商。明细见“磋商函附录”。

2、如果我们的磋商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各项要求。

3、我们同意按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规定，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期为磋商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如果成交，有效期延长至合同终止日止。

4、我们愿提供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所有文件资料。

5、我们承认最低报价是成交的重要选择，但不是唯一标准。如我方未成交，贵机构有权不做任何解释。

6、我们已经详细审核了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修改、补充的文件（如果有）及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7、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有效的，如有虚假，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愿承担一切责任。

8、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按照漯财购（2018）16 号文、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和国家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文件（服务招标）的规定，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以转账的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及相关费用。

9、（其它说明）_____

响应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2. 磋商函附录

响应人名称	
项目名称	
磋商内容	
磋商报价 (元)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服务质量	
磋商有效期	
备注	

响应人: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响应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 _____（姓名）系 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 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_____ 磋商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 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响应人：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_____

日 期： 年 月 日

注：附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四、磋商报价明细表

（响应人根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报价要求，价格构成、市场行情及其他伴随服务等因素报出磋商报价，格式自拟。）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响应人基本情况表

响应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机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编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二) 其他资格审查资料

（三）业绩情况表

（格式自拟，如无业绩填无，如有附业绩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每个业绩标明序号、项目名称及金额，复印件加盖响应人公章。

六、实施方案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服务承诺

响应人：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年__月__日

八、承诺书

1、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招标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招标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招标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响应人，与其它参与招标活动的响应人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响应人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响应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响应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月日

2、投标承诺函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在近三年内投标人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如本项目评标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

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如提供样品）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 （一）磋商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 （二）在采购人确定成交人以前放弃成交候选人资格的；
- （三）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四）由于成交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若有）；
-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七）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由此产生

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3、漯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_____

单位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联系地址和电话:_____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郑重承诺,我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八)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九、其他

（响应人认为可以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加盖公章）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加盖公章）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单位的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第七章 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甲方：漯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源汇分局

乙方：

经过竞争性磋商招标，甲方将乙方作为**食品定点委托检测机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甲方将**食品抽检工作委托乙方实施。乙方接受甲方委托，按照食品质量安全检测有关规定，在甲方委托事宜范围内依法组织开展食品抽检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协议：

一、基本情况

1. 协议事项：
2. 食品检验种类、品种、项目和批次：以每个抽检周期实际安排为准。
3. 检验经费：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4.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 服务期限：

二、甲方委托乙方的具体事项

1.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食品检验工作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承担***食品检验工作。
2. 按照甲方委托的食品检验品种、项目、批次制订检验计划。检测周期为**天左右，配合**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抽样，范围**市；抽样点的设置以生产、经营环节为主，同时涵盖种养殖、食品加工、食品摊贩、群众聚餐等环节的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抽样符合***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食品抽验的要求品。
3. 根据甲方认可的抽检计划采集样品。在组织抽样检测过程中，检测产品的种类、品种、项目、抽样地点及样品处理不得随意调整；如因客观情况必须进行调整的，需征得甲方同意。
4.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开展食品检测。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少检或漏检，不得将委托检测的产品交由其他机构检测。
5. 食品抽检发现的不合格食品信息，乙方应在第一时间报告甲方，不得报告给和食品

品种利益相关的企业。

6. 每个抽检周期结束后**个工作日内报送食品检测结果,同时每个月报送所抽检的食品品种整体质量安全状况报告。乙方对报告的可靠性和准确性负责。

7. 规范备样品收集储存。不合格食品样品在规定的贮存条件下至少保存至一期抽检工作结束为止,最后由检验机构自行处理,并备有处理记录;合格样品保管期限不得少于异议期。

8. 参加由甲方组织的与食品抽检工作有关的宣传、培训活动。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指定一名抽检工作联系人,确保通讯畅通,每日 24 小时开机,代表甲方处理食品抽检工作中的有关事宜。

2. 向乙方提供食品抽检计划和服务内容等书面材料和要求。检测产品的种类、品种、项目、抽样地点及样品处理由甲方提前 3 日通知乙方。

3. 对乙方食品抽检计划完成情况予以审核确认,如期向乙方支付抽检费用。

4. 有权利就委托的事项提出合法、合理的要求。

5. 有权利对乙方食品抽检行为进行考核。

6. 有权利派专家和工作人员监督抽检工作,但不得非法干预、影响检测过程和结果。

甲方参加监督的专家和工作人员必须出具授权书,并写明参加的具体人员姓名。

7. 有义务保守检测工作的相关秘密。

8. 应遵守法律法规和各项食品检测规范和制度。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指派专人负责项目联络工作,确保通讯畅通,每日 24 小时开机,及时响应,如有变化应及时告知甲方。

2.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要求,加强质量控制和规范管理,确保检测结果客观、准确,并按照委托时限书面回复相关资料、信息、检验报告书等。

3. 根据甲方要求制订食品抽检计划,同时可以根据甲方需求提出合理化建议。

4. 根据甲方要求开展食品抽检工作,每个周期抽检工作结束后可向甲方提出出具书面确认材料。

5. 满足甲方的合法、合理要求,但对违法违规以及无理的要求应予拒绝。

6. 可根据需要,就食品抽检工作征询专家意见。

7. 在委托事项范围内应及时答复甲方的询问和质疑。

8. 有义务保守检测工作的相关秘密。
9. 在采样过程中不得收取食品生产经营单位任何费用。
10. 有义务向甲方举报食品生产经营单位违法违规行为。
11. 应遵守法律法规和食品检测技术规范和相关制度。

五、有关费用

食品抽检工作中产生的检测费，由乙方先行垫付。乙方在每个月抽检工作结束后向甲方提交法定的结算票据。甲方按照乙方的响应文件食品检测种类、品种、项目及检测费”中所报的检测费用单价根据委托检测内容进行结算。

六、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____仲裁委员会（如济南仲裁委员会等）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2、向____（被告住所地、合同履行地、合同签订地、原告住所地、标的物所在地等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中选出的人民法院名称） 人民法院起诉。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协议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政府采购主管部门备案____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签订日期：